

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文件

粤医械人字〔2022〕6号

关于综合检验二室（三水检验室） 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科室、包材中心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胡久银同志任综合检验二室（三水检验室）助理负责人；

苏宁同志任综合检验二室（三水检验室）助理负责人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

2022年3月14日